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Gingko Educa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 中國銀杏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1)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

中國銀杏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如下。

####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比，收益增加2.3%至人民幣84.2百萬元
- 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增加16.8%至人民幣23.0百萬元

中期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益	4	<b>84,224</b>	82,338
銷售成本		<b>(42,795)</b>	(40,201)
<b>毛利</b>		<b>41,429</b>	42,137
銷售開支		<b>(972)</b>	(1,195)
行政開支		<b>(18,559)</b>	(20,133)
其他收入		<b>680</b>	44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b>1,002</b>	726
<b>營運溢利</b>		<b>23,580</b>	21,579
財務收入		<b>133</b>	492
財務開支		<b>(573)</b>	(1,997)
財務(開支)／收入 — 淨額		<b>(440)</b>	(1,505)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一間聯營公司淨利潤 份額		<b>—</b>	1,031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23,140</b>	21,105
所得稅開支	5	<b>(163)</b>	(1,427)
<b>期內溢利</b>		<b>22,977</b>	19,678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b>—</b>	—
<b>期內全面收入總額</b>		<b>22,977</b>	19,678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b>		<b>22,977</b>	19,678
溢利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6	<b>0.05</b>	0.05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71,707	38,734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3,981	379,595
無形資產		1,201	870
預付款項		61,797	133
		<u>528,686</u>	<u>419,332</u>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923	827
預付款項		916	12,5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9,251	114,814
		<u>111,090</u>	<u>128,207</u>
<b>資產總額</b>		<u><b>639,776</b></u>	<u><b>547,539</b></u>
<b>權益</b>			
股本		4,321	—
股份溢價		134,042	—
儲備		67,936	67,936
保留盈利		280,651	257,674
		<u>486,950</u>	<u>325,610</u>
<b>權益總額</b>		<u><b>486,950</b></u>	<u><b>325,610</b></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26,508	78,500
		<u>26,508</u>	<u>78,500</u>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	31,238	38,987
應付關聯方款項		5	—
借款		89,013	26,148
合約負債	4	5,951	77,534
流動收入稅項負債		111	760
		<u>126,318</u>	<u>143,429</u>
<b>負債總額</b>		<u>152,826</u>	<u>221,929</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u>639,776</u></u>	<u><u>547,539</u></u>

## 中期業績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律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提供民辦高等教育服務。

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為方功宇先生(「控股股東」或「方先生」)，其自集團公司註冊成立或成立以來一直控制該等公司。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起通過其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業績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並約至最接近千元。

本集團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並未經審核。

### 2 編製基準

本公告載列的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資料。該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並未包括通常載於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的全部附註。因此，其應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讀，其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惟附註3所披露的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 3 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所應用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述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 (a)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當前報告期間，本集團必須相應更改其會計政策。概無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 還款特性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 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 訂本)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 期權益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反映未來租賃付款的租賃負債及所有租賃合約的使用權資產。承租人亦須於收益表中呈列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經營租賃相比，該準則不僅改變開支分配，亦改變租期內各期間確認的開支總額。結合使用權資產的直線法折舊與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實際利率法，將導致租賃初始年度從損益扣除的總額用上升，而租期內後段的開支減少。該新訂準則包括選擇性豁免若干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該豁免僅可由承租人申請。本集團已採納選擇性豁免，因為本集團所有租賃均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有關，而該等租賃乃按直線基準於損益確認為開支。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152
減：	
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的短期租賃	(132)
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的低價值租賃	(20)
	<hr/>
	—
	<hr/>
加：	
土地使用權的重新分類	38,734
	<hr/>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使用權資產	<u>38,734</u>

使用權資產於預付土地租賃付款下呈列。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約為人民幣25,000元(附註10(b))。該等承擔中約人民幣10,000元與短期租賃有關，而人民幣15,000元與低價值租賃有關，該等款項均將按直線基準於損益確認為開支。

#### (b)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

於本公告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與本集團有關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且尚未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 其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及香港會計準則 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第28號(修訂本) 出售或出資	待擬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新訂準則的可能影響，但尚未能夠說明該等新訂準則是否將會對呈報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管理層計劃在該等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的修訂本生效時採納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民辦高等教育服務。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從服務角度考慮業務的行政總裁。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的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分部資料已合併為一個單一可報告分部。本集團管理層基於本集團於中期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中呈列的期內收益及毛利，評估可報告分部的表現。概無定期向本集團管理層提供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分析以供審閱。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學費	71,120	67,463
住宿費	5,404	4,700
配餐服務費	5,763	5,900
其他(附註(a))	1,937	4,275
	<u>84,224</u>	<u>82,338</u>



(a) 其他主要指來自研究項目及培訓課程的收益。

代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隨時間予以確認		
學費	71,120	67,463
住宿費	5,404	4,700
其他 — 研究項目及培訓課程	1,863	4,236
於某一個時間點予以確認		
配餐服務費	5,763	5,900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租賃收入	74	39
	<u>84,224</u>	<u>82,338</u>

本集團的收益受季節性波動影響。如要求學生在各學年初繳交學費，則學費的確認可能會受到正常學校休假及假期影響。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個別客戶佔本集團收益的10%以上。

## 合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收益相關的合約負債：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與學費相關的合約負債	4,441	70,673
與住宿費相關的合約負債	1,465	6,861
其他	45	—
	<u>5,951</u>	<u>77,534</u>

### (1) 就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就結轉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金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 已確認收益		
學費	70,438	66,627
住宿費	5,399	4,700
	<u>75,837</u>	<u>71,327</u>

(2) 未達成合約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		
學費	4,441	70,673
住宿費	1,465	6,861
其他 — 研究項目及培訓課程	45	—
	<u>5,951</u>	<u>77,534</u>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稅項		
期內溢利的即期稅項	<u>163</u>	<u>1,427</u>

(i) 開曼群島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企業所得稅。

(ii) 英屬維爾京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的直接附屬公司乃根據二零零四年英屬維爾京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因此，獲豁免繳納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

(iii)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香港並無錄得應課稅溢利，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iv)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就應課稅溢利計提企業所得稅撥備。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倘民辦學校的學校舉辦人並無要求合理回報，該學校可享有與公立學校相同的優惠稅務待遇。適用於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的優惠稅務待遇政策由中國國務院下屬相關政府機關單獨制訂。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獲批准日期，有關機關概無就此頒佈法規。根據過往向相關稅務機關提交的納稅申報及過往取得的稅務合規確認，成都信息工程大學銀杏酒店管理學院(「銀杏學院」)已獲授出豁免，豁免就來自提供正規學術教育服務的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未就來自提供正規學術教育服務的收入確認所得稅開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6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於期內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u>0.05</u>	<u>0.05</u>

(b) 用於計算每股盈利的盈利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22,977</u>	<u>19,678</u>

(c) 作為分母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作為分母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488,260</u>	<u>375,000</u>

7 股息

本集團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後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貿易應收款項</b>		
— 應收學生款項	2	34
— 應收其他方款項	20	—
	<u>22</u>	<u>34</u>
<b>其他應收款項</b>		
— 員工墊款	514	469
— 其他	387	324
	<u>923</u>	<u>827</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確認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u>22</u>	<u>34</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2,000元及人民幣34,000元。基於過往經驗及管理層評估，逾期款項可以收回。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u>22</u>	<u>34</u>

## 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學生政府補貼(a)	6,449	1,391
已收學生雜費(b)	5,795	8,27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228	303
應付薪金及福利	3,471	6,794
上市相關應付款項	95	11,091
核數師酬金	—	1,000
其他應付稅項	4,715	42
應付利息	400	270
其他	10,085	9,818
	<b>31,238</b>	<b>38,987</b>

- (a) 有關款項指自政府收取的補貼，由本集團代表政府機關支付予學生。
- (b) 有關款項指自學生收取的雜費，由本集團代表學生支付。
- (c) 本集團全部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均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 (d)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短期內到期，故其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10 承擔

### (a) 資本承擔

下表載列已訂約但尚未於合併財務資料中撥備的資本開支詳情。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擔	<u>566,704</u>	<u>640,309</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資本承擔包括於中國四川省宜賓市建設新校園(「南溪新校區」)的投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本集團與宜賓市南溪區人民政府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投資約人民幣600百萬元建設南溪新校區。實際投資金額可能因應於未來與建築商的正式合約而有所不同。

### (b)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協議租賃若干辦公室。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本集團就辦公室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20	142
1年以上及5年以內	<u>5</u>	<u>10</u>
總計	<u>25</u>	<u>152</u>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概覽

#### 概覽

本集團為四川省的一名高等教育服務供應商。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約有10,200名學生入讀銀杏學院。本集團致力於提供全面及多元化的課程及課程編排以及培養具備適用於現代服務業實用技能的人才。我們的高畢業生就業率反映我們實用的課程編排及培訓課程成效卓著。於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學年，2,497名學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從銀杏學院畢業。銀杏學院的畢業生初次就業率約為92.2%，相信將可提升銀杏學院的聲譽及有助吸引有才能的學生。

市場對具備實踐經驗及即時可用技能的人才需求將會持續增加。本集團相信，中國酒店市場具龐大的市場增長潛力。在此行業背景下，作為專注於酒店行業的高等教育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已穩佔有利位置，能夠把握中國酒店行業的增長機遇。

#### 學校

本集團經營一所學院及一所職業培訓學校，分別為銀杏學院及成都銀杏酒店職業技能培訓學校（「銀杏培訓學校」）。銀杏學院設有八個學系，共提供25個本科學位課程及22個大專文憑課程。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銀杏培訓學校尚未開始任何業務運營。

銀杏學院在校人數由二零一七／二零一八學年約9,600名學生增至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學年約10,200名學生，增幅為6.3%或約600名學生。銀杏學院在校人數增加乃由於本集團加強其營銷力度、提高其聲譽、吸引更多人才以及增加其招生計劃所致。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學費及住宿費。學費及住宿費於適用課程年期或學生受益期內(如適用)按比例確認。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收入來源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的總收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變動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增加／ (減少)	增加／ (減少)
學費	71,120	67,463	3,657	5.4
住宿費	5,404	4,700	704	15.0
配餐服務費	5,763	5,900	(137)	(2.3)
其他 <sup>(1)</sup>	1,937	4,275	(2,338)	(54.7)
<b>總計</b>	<b>84,224</b>	<b>82,338</b>	<b>1,886</b>	<b>2.3</b>

附註：

(1) 其他主要指來自研究項目及培訓課程的收益，並於適用項目或課程年期內按比例確認。

## 展望

鑒於本集團在提供優質民辦高等教育方面的往績記錄及行業聲譽，本集團對未來依然充滿信心。本集團致力成為中國酒店管理行業人才培養的領導者及標準的制定者，因此其將繼續實施以下策略：

- 進一步增加市場滲透度及提高教學品質，鞏固其在中國酒店管理行業的市場地位以及逐步將自身打造成人才培養標準的制定者；
- 積極開展海外辦學，加強我們與海外教育機構及企業單位的國際合作；
- 持續吸引、激勵和留任優質教師；及
- 憑藉銀杏學院現有品牌名稱，進一步發展培訓課程，令其收入來源更趨多元化。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本集團與香港理工大學酒店及旅遊業管理學院（「酒店及旅遊業管理學院」）訂立顧問協議。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酒店及旅遊業管理學院向本集團提供其首份中期顧問報告，內容有關教學酒店的設計概念、設施及營運。酒店及旅遊業管理學院亦就教學酒店與銀杏學院之間的互動向本集團分享若干個案研究，例如運用酒店設施作教學用途。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本集團計劃設立全面的課程，並參考酒店及旅遊業管理學院提供的意見，將著重適用於酒店管理業的實務技巧及與酒店及旅遊業管理學院的教學酒店設計概念有關。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本集團訂立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內容有關出讓一幅位於四川省宜賓市的土地用於建設新校園（「南溪新校區」）。於二零一九年五月，本集團就南溪新校區一期的建設工程（「建設項目」）訂立建設合同，分兩個階段進行。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已就建設項目取得土地使用證、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及建設工程許可證。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取得土地使用權證，而建設工程的第一階段已經完成，包括建設一間教學酒店（其重新裝修及園林工程除外）、一棟教室樓宇、一棟辦公室樓宇、一間食堂及兩間宿舍，均已竣工。建設工程的第二階段現正進行施工，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前完成。有見於民營高等教育市場近年的急速增長，本集團認為建設南溪新校區長遠而言將為本集團帶來正面影響。

## 財務回顧

### 收益

收益指於報告期所提供服務的價值。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銀杏學院向在校學生收取的學費、住宿費及配餐服務費。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2.3百萬元增加約2.3%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4.2百萬元。增幅主要由於學費及住宿費上升所致，而學費、住宿費及配餐服務費上升則主要由於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學年的在校人數上升所致。研究項目及培訓課程的收益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完成一項一次性培訓課程所致。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0.2百萬元增加約6.5%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8百萬元。該增幅主要由於自二零一八年下半年起因教師及員工數目增加而導致僱員福利開支增加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2.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1.4百萬元，而毛利率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1.2%減少約2.0%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9.2%。主要相關原因乃(i)研究項目及培訓課程收益減少，而其通常產生較高的利潤率，以及(ii)本集團僱員福利開支增長所致。

## 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與其招生活動有關的開支。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百萬元。

##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物業管理費、辦公費、折舊及攤銷以及若干其他行政開支。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8.6百萬元。減幅主要由於與上市有關的開支減少所致。

##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4,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到政府補貼人民幣0.7百萬元所致。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本集團的淨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港元兌人民幣的有利匯率導致匯兌收益增加所致。

## **財務收入**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財務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4百萬元至約人民幣0.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減幅乃主要由於本集團來自一名關聯方的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 **財務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財務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百萬元減少至約人民幣0.6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減幅乃主要由於資本化合資格資產的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 **除所得稅前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1.1百萬元增加9.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3.1百萬元。

##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0.2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1.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減少乃主要由於因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導致研究項目及培訓課程收益減少所致。

## **期內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9.7百萬元增加16.8%至約人民幣23.0百萬元。

## 財務資源回顧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09.3百萬元，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14.8百萬元減少約4.8%。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3.3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則為人民幣80.6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1.3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則為人民幣6.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49.0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則為人民幣90.2百萬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款為人民幣115.5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4.6百萬元)，即有抵押銀行借款人民幣70.0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8.5百萬元)及來自第三方的有抵押貸款人民幣45.5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第三方的無抵押貸款人民幣6.1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款人民幣89.0百萬元將於一年內到期，而人民幣17.4百萬元將於一至兩年內到期及人民幣9.1百萬元將於兩至三年到期。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總額為人民幣700.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零已獲動用。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淨額按債務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現金淨額狀況。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1.3%。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15.2百萬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則為人民幣15.2百萬元。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訂約但尚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566.7百萬元，乃主要與投資南溪新校區有關，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支出總額為人民幣640.3百萬元。

## **貨幣風險及管理**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及支出均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若干銀行結餘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面臨主要與港元有關的外匯風險，有關風險可能影響本集團的表現。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管理層知悉因港元兌人民幣匯率持續波動而可能面臨的外匯風險，並將繼續監控其對本集團表現的影響，並於適當時考慮採納審慎措施。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7,000,000元已抵押作為可退還保證金以確保取得來自一位獨立第三方的貸款。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752名僱員，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有693名僱員。本集團僱員人數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繼續為銀杏學院招聘合資格教師以提升其教學質量。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集團為僱員參加由地方政府管理的多項僱員社會保險計劃，包括(其中包括)住房公積金、退休金、醫療保險、社會保險及失業保險。董事會相信，本集團與其僱員維持良好的工作關係，而其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亦無經歷任何重大勞資糾紛。

## 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或重大投資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及通函所披露，本集團以總代價約人民幣155百萬元收購總佔地面積約333,36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以及與一名承包商訂立合同金額為人民幣210百萬元的建設合同，內容有關承接南溪新校區一期建設工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且亦無任何重大投資。

## 其他資料

### 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議決不會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責任。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除偏離下文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段外，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的第A.2.1段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並由不同人士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由在業內擁有豐富經驗的方功宇先生擔任。董事會相信方先生可為本公司帶來強大且貫徹的領導才能，能夠有效而富效率地規劃及實施商業決定及策略。董事會亦認為，將主席與行政總裁兩個職能同時歸於同一人履行的現行架構，將不會破壞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責平衡。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架構，確保及時採取適當行動應對不斷變化的情況。



##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與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於聯交所上市的證券。

##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成都銀杏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銀杏資產管理」）與成都市郫都區土地儲備中心（「成都市郫都區土地儲備中心」）訂立收回土地補償協定書，據此，銀杏資產管理承諾向成都市郫都區土地儲備中心移交涉及佔地面積約5,027.6平方米，位於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區紅光鎮廣場路北二段60號一幅土地的一部分，代價為現金補償約人民幣6,691,000元。有關收回土地補償協定書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的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並無注意到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以來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的其他重大後續事項。

##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就上市按發行價每股股份1.44港元發行125,000,000股新股份(「全球發售」)。經扣除本集團就全球發售應付的(i)包銷佣金及獎金以及(ii)其他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57.8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6.4百萬元)。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所得款項用途：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預算 已動用的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的餘額
建設南溪新校區	116.0	60.3	55.7
招募優秀教師及員工	13.6	1.6	12.0
一般業務運營及營運資金	6.8	2.7	4.1
<b>總計</b>	<b>136.4</b>	<b>64.6</b>	<b>71.8</b>

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一般作為短期存款存放於持牌金融機構。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與過往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招股章程內所披露者相比並無變動。所得款項已根據過往於本公司招股章程披露的計劃，因應本集團業務需要使用及於需要時建議使用。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上市規則有關董事須就證券交易遵守標準守則的條文已自上市日期起適用於本公司。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的整個期間內一直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公眾持股量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審核委員會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莊文鴻先生、蔣謙先生及袁軍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莊文鴻先生。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致謝

本集團主席謹藉此機會向為本集團提供寶貴意見及指導的董事，以及為本集團竭誠盡忠的全體員工致以謝意。

## 刊發中期財務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gingkoedu.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上載於上述網站，以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銀杏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方功宇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方功宇先生、田濤先生、余媛女士及劉丹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蔣謙先生、袁軍先生及莊文鴻先生。